

# 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四川都钢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基地）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配套 110kV 变电站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 月 13 日，四川都钢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四川都钢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基地）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配套 110kV 变电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四川南充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华宇电力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单位四川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西弗测试技术成都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及规模

工程建设地点在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境内。建设内容包括：

#### （1）都钢 110kV 变电站

都钢厂区内东北侧建设变电站，变电站采用户外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 GIS 户外布置；主变 1 台，容量 1×116MVA；110kV 配电装置电缆出线 1 回。

#### （2）干河子变电站~都钢 110kV 变电站线路工程

新建干河子 110kV 变电站~都钢 110kV 变电站单回线路，长约 2.215km，其中架空段长约为 2.08km、杆塔 14 基，电缆段长约 0.135km。

### (3) 干河子110kV变电站110kV都钢出线间隔扩建工程

扩建干河子110kV变电站110kV都钢出线间隔1回，扩建间隔为干河子110kV变电站预留间隔，仅增加110kV光纤保护装置及电能表等设备。

## 二、工程环保审批及变动情况

2022年5月20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以《关于四川都钢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冶金实验厂有限公司（四川都钢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基地）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配套110kV变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环审（辐）〔2022〕10号）对项目进行了环评批复。

本工程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一）声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施工管理；采用低噪声主变压器。

（二）电磁环境保护措施：电气设备均已可靠接地，电气设备均选用符合设计要求合格的电气设备。

（三）水、气及固废环境保护措施：变电站采用雨污分流制度，站内维护人员生活污水依托企业厂区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三级标准排入蒲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蒲

阳河。都钢 110kV 变电站内设有有效容积为 25m<sup>3</sup> 的事故油池，事故状态下，变压器油由事故油管道排入事故油池。

（四）生态保护措施：变电站集中在围墙范围内，输电线路施工临时占地已按占地性质进行了迹地恢复，线路经过环境敏感目标区域已按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环境影响得到了有效控制，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

#### 四、验收监测结果

本工程各测点工频电场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电场强度不大于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4000V/m 的要求；各测点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磁感应强度不大于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100 $\mu$ T 的要求。

本工程厂界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环境保护目标处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3 类标准要求。

#### 五、验收调查结果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事故油池满足设计要求；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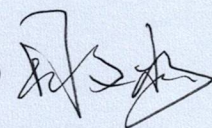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三同时”管理制度，在设计、施工和运行初期，执行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有效，产生的环境影响满足相关环保限

值要求，符合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运维单位请按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要求，在运行期做好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按要求开展环境监测，确保相关指标达标。

验收组组长：)



2025年1月13日